

证券代码：834702

证券简称：伊贝股份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江苏伊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24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4月14日
- 会议主持人：徐明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高管、监事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02)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03)。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长徐明先生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对 2023 年经营情况进行总结和分析，并对 2024 年董事会工作计划进行汇报。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徐明先生从公司 2023 年的经营目标完成情况、公司管理等方面全面分析了公司 2023 年的公司运营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对 2023 年公司财务状况、经营业绩、现金流量等重要财务指标进行分析说明。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4 年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综合考虑 2023 年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决定对 2023 年利润暂不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继续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负责公司会计报表审计、净资产验证及其他相关的咨询服务业务，聘期一年。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同意公司 2024 年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叁仟万元整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短期、低风险的银行理财产品，且在该额度内可滚动使用。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伊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江苏伊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5日